责编:杨 怡

有效加强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坚持生存权 和发展权是首要的基本人权。"保障劳 动者获得劳动报酬、劳动保护、休息休 假等方面的权益,是维护劳动者生存权 和发展权的题中之义和内在要求。今 年的《政府工作报告》提出:"加强灵活 就业和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 近年来,我国数字经济不断发展壮大, 以平台用工等为代表的新就业形态也 快速发展,从业人员规模持续扩大。新 就业形态在稳就业、保民生方面发挥了 重要作用,但在劳动者权益保障上也面 临新问题新挑战。走中国特色人权发 展道路,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人权 理念,必须与时俱进加强新就业形态劳 动者权益保障,切实维护好劳动者的生 存权和发展权。

坚持守正和创新相统一。不同于 传统就业形态的劳动者,新就业形态劳 动者具有更多的工作自主性、灵活性。 例如,外卖送餐员、网约车司机等新就 业形态劳动者在选择工作时间和工作 地点上具有较大自主性;同时,平台企 业可以借助算法对劳动者的工作过程 进行更为有效的指示、监督和考核。加 强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既要守 正,充分依据现有劳动法律制度,维护 好劳动者在工资、工时、社会保障等方 面的各项基本权益;也要创新,积极拓 展权益保障思路,在保护方式上采取新 举措新办法,助力数字经济、平台企业 持续健康发展。比如,丰富法律工具 箱,除了落实好相关劳动法规范,还应 发挥好行政指导等柔性措施的作用,对 尚处于不断变化之中的新就业形态,既

我国在加强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方面积极作为、 核心 勇于创新、取得成效,得到国际社会关注和肯定。但也要看 阅读 到,新就业形态还在不断发展变化,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 保障也要不断完善。有效规范新就业形态中不同的用工方

式,关键是要把劳动法治和数字法治贯通起来、结合起来,综合运用多种法 治手段,在劳动法治与数字法治相互促进、相得益彰中全方位加强新就业 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

规范其发展,又为其商业创新保留较大 空间。进一步拓展权益保障方式。比 如,对于不能建立劳动关系,无法适用 工伤保险制度的劳动者,我国开展新就 业形态就业人员职业伤害保障试点工 作。平台企业为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办 理职业伤害保障时,采取按单计费、按 月订单量申报缴费方式,不以工资总额 作为缴费基数,促进解决职业伤害保障 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

推动立法、行政、司法协同发力。 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覆盖劳动 者各方面权益,必须坚持系统思维,加 强立法机关、行政机关、司法机关协同 配合,形成保障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 的强大合力。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 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在立法、行政、 司法等各方面作出科学部署、采取有力 措施,切实把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 障各项工作抓实落细。在立法上,全国 人大常委会2021年修改安全生产法, 将平台用工纳入调整范围,规定"平台 经济等新兴行业、领域的生产经营单位 应当根据本行业、领域的特点,建立健 全并落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从 业人员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履行本法 和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有关安全生产 义务",为预防和减少新就业形态劳动 者职业伤害提供法律依据。行政机关 也积极行动,发布一系列规范性文件, 推动平台企业维护新就业形态劳动者 权益。比如,2021年人力资源和社会保 障部会同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共同 制定了《关于维护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劳 动保障权益的指导意见》,就落实公平 就业制度、消除就业歧视,健全最低工 资和支付保障制度,完善休息制度,推 动行业明确劳动定员定额标准,科学确 定劳动者工作量和劳动强度作出规定, 推动补齐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 短板。司法机关也通过发布新就业形 态劳动争议专题指导性案例等方式,为 新就业形态劳动关系认定提供了法律

促进劳动法治和数字法治相得益 彰。我国在加强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 益保障方面积极作为、勇于创新、取得 成效,得到国际社会关注和肯定。但也 要看到,新就业形态还在不断发展变 化,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也要不 断完善。有效规范新就业形态中不同 的用工方式,关键是要把劳动法治和数 字法治贯通起来、结合起来,综合运用 多种法治手段,在劳动法治与数字法治 相互促进、相得益彰中全方位加强新就 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

在劳动法治方面,以规范新就业形 态劳动基准为重点,健全劳动法律法 规,由国家进一步明确新就业形态劳 动者在工资支付保障、工作时间、休息 休假、集体协商等方面强制性的最低 劳动条件标准,避免用工主体过分压 低劳动条件、侵害劳动者权益。新就 业形态劳动者依托平台企业提供服 务,平台企业普遍使用算法对业务经 营和劳动用工进行管理,处理大量劳 动者数据。因此,还应聚焦算法滥用、 劳动者个人数据保护等问题,合理确 定政府机关、平台企业等相关主体的 法律责任,在数字法治方面筑起保护 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的法治屏障。 比如,市场监管总局等部门出台《关于 落实网络餐饮平台责任 切实维护外 卖送餐员权益的指导意见》,明确不得 将"最严算法"作为考核要求,通过"算 法取中"等方式,合理确定订单数量、 在线率等考核要素,适当放宽配送时 限,通过推动算法透明和公平,让新就 业形态劳动者享有更全面、更深入、更 有效的权益保障。

(据《人民日报》)

我们来读书

以史铸魂 以新传薪

-评《一甲子的回望——历久弥新的焦裕禄精神》



焦裕禄精神,作为中国共产党人精神 谱系的构成之一,以"亲民爱民、艰苦奋 斗、科学求实、迎难而上、无私奉献"的深 刻内涵,激励一代又一代人。在新时代, 传承与弘扬焦裕禄精神有着极为重要的 意义。由方圆电子音像出版社和新华出 版社联合推出的《一甲子的回望——历久 弥新的焦裕禄精神》(以下简称《一甲子的 回望》)电子出版物,创新了焦裕禄精神的 呈现形式,融入先进的出版技术和音像视 听元素,生动展现焦裕禄精神的深刻内涵

今年正值全党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 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一甲子的回望》通

弘

扬

劳

斤

神

过详实的历史档案和鲜活事例,呈现了上世纪五六十年代以焦裕禄同志为代 表的基层干部的优良作风与行为准则。读者可以从这段厚重的历史中,重温 焦裕禄同志起草制定的"干部十不准"——从"不准用国家的或集体的粮款或 其他物资大吃大喝"到"不准搞特殊化"等朴实条文,既反映出共产党人一以 贯之的纪律要求,也在新时代作风建设中显现出历久弥新的价值。

自强不息、刚健有为的精神品格,修己笃行、知行合一的道德自觉,勇 于进取、努力拼搏的人生态度……可以说,焦裕禄精神不仅是共产党人优 秀品质的体现,也是中华民族精神的体现。新时代传承和弘扬焦裕禄精 神,能够为民族精神注入丰富内涵和强大力量。

《一甲子的回望》以弘扬焦裕禄精神为主旨,创新性地利用Unity3D、人 工智能等前沿数字技术,整合新华社历年来关于焦裕禄同志的珍贵图、 文、声、像资料,结合多地走访调研所得的一手素材,融入了多元艺术形 式。在不同内容板块里,作品既借助时间轴勾勒焦裕禄同志波澜壮阔的 一生,也运用沙画故事分别诠释焦裕禄精神的具体内涵;还以焦裕禄的遗 物手表为引,通过指针转动,重现焦裕禄同志在兰考的日夜坚守;并以纪 录影像揭开焦裕禄精神感召下山东博山、河南兰考等地攻坚克难、蓬勃发 展的时代篇章。

焦裕禄同志离开我们60多年了,社会在发展,时代在变迁,但焦裕禄 精神永远都是激励我们求真务实、开拓进取的宝贵精神财富。这部电子 出版物,以扎实内容、精美设计、数字化呈现,为广大党员干部、青年学生 以及社会各界人士,提供了一个生动、深入学习焦裕禄精神的优质载体, 有助于进一步继承和弘扬党的宝贵精神财富,为新时代新征程凝聚强大的 精神力量。 (韩庆祥)

经济论坛

保护民营企业合法权益 促进我市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

党的二十大明确提出"优化民营企业发展环境, 依法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促进民营经济 发展壮大"。今年2月,中央再次召开民营企业座谈 会,对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促进民营经济健康、高质 量发展作出全面部署,明确提出了支持民营企业发展 壮大的政策举措,为促进民营企业发展并走向更加广 阔的舞台注入了强大动力和坚定信心。

据有关部门统计,我市民营企业有25.7万余户, 就业占比达90%。一些民营企业在经营发展中遇到 不少困难和问题。涉企执行案件还面临着一些问题 和挑战,比如地方保护主义的干扰、超标查封和违法 查封、涉企案件执行周期长成本高、信用惩戒和修复 机制不完善等问题。一些地方也在市场准人、项目招 投标等方面对民营企业设置了不合理的限制和隐性 壁垒,不仅影响了当地营商环境和全国统一大市场的 建设,也阻碍了民营经济健康发展。

笔者认为,民营经济是中国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 基础,法治乃民营企业发展的根基。护航民营经 济,营造公平公正的法治环境,根本在于法治。

树牢法治理念,公平公正审理各类市场主体案 件。司法机关充分发挥司法职能作用,是对民营企业 家合法权益的保护,也是对民营企业健康发展的保 护。司法机关要进一步加大产权司法保护力度,依法 平等保护企业家合法权益,切实维护企业家人身和财 产安全。要坚持各类市场主体诉讼地位平等、法律适 用平等、法律责任平等,依法保护诚实守信、公平竞争, 严格落实罪刑法定、疑罪从无等法律原则和制度,坚决 防止将经济纠纷当作犯罪处理,坚决防止将民事责任 变为刑事责任。在民事诉讼活动中,严格执行民法典

确立的平等保护原则,依法平等保护国有、民营、外资 等各种所有制企业产权和自主经营权,不得以防止国 有资产流失、维护公共利益等为借口损害民营企业及 其经营者的合法权益,让民营企业家专心创业、放心投 资、安心经营,让其财产更加安全,让其权益更有保障。

树牢效率理念,着力提升涉民营企业案件司法质 效。公正司法是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最后一道防 线。"公正与效率"这一工作主题是相得益彰的,没有 效率的公正,势必让公正的效果大打折扣,特别是对 于中小微企业,资金链紧张,"等不起""耗不起",诉讼 时间过长,不仅当事人"讼累",甚至涉诉企业可能濒 临破产倒闭。执法办案中要防止案件办理久拖不决、 久办不结影响企业生存发展,防止司法程序空转时间 长、不实质性处理企业诉求,坚决把"不为不办找理 由,只为办好想办法"的要求落实到每一家涉诉企业 及其经营者的案件中,尽可能减轻涉诉企业的诉讼时 间成本、精力成本,加快办案节奏,提高办事效率,推 动实质化解,真心实意为企业纾困解难,减轻企业"诉 累",以司法裁判的高效率保障企业发展的高效率。

防止刑事手段介入经济纠纷、以刑事手段干预经 济纠纷。近年来,中央多次强调要依法平等保护各类 市场主体,但在实践中,仍存在个别地方以刑事手段 插手经济纠纷、滥用强制措施等问题,影响民营企业 正常经营。为此,应从以下几个方面完善制度、规范 执法行为:

严格区分经济纠纷与刑事犯罪,避免"民事案件 刑事化"。司法机关在办案中要明确法律界限,严格 遵循刑法谦抑性原则,防止将一般经济纠纷、合同违 约、股权争议等民事问题刑事化。对涉及经济活动的

案件,必须审慎认定"非法占有目的""社会危害性"等 犯罪构成要件,避免主观归罪。

刑事手段应作为最后救济方式。对合同纠纷、债 务违约、股权争议等民事问题,优先通过仲裁、民事诉 讼等途径解决,避免"以刑代民"。

优化涉企案件办理机制,防范权力滥用,减少对 企业经营的负面影响。公安机关对涉企案件立案前 应充分评估,避免因地方保护、部门利益或个别领导 干预而滥用刑事手段。探索建立经济案件立案前听 证或备案审查制度,防止"以刑促民""以刑逼债"。对 民营企业涉嫌犯罪的案件,应建立立案前评估机制, 必要时可听取行业主管部门、法律专家意见,避免错 误立案影响企业经营。对明显属于经济纠纷的案件, 不得以"合同诈骗""挪用资金"等罪名强行刑事立案。

落实"少捕慎诉慎押"刑事政策。对企业家、核心技 术和管理人员慎用羁押措施,符合条件的尽量采取取保 候审、监视居住等非羁押方式,保障企业正常运转。

对涉案企业财产,严格区分合法财产与违法所 得,避免超范围查封、扣押、冻结,防止"办一个案子, 垮一家企业"

检察机关应强化对涉企案件的立案监督和侦查 监督。对不当立案、违法侦查行为要及时纠正。进一 步完善检察机关提前介入机制,对涉企案件要加强法 律监督,准确把握机动侦查权的适用范围。

探索跨区域管辖制度,对重大涉企案件由上级机 关指定异地办理,减少地方保护主义干扰。防止将经 济指标、税收任务等与司法办案挂钩,杜绝"办案为地 方财政创收"现象。

(山西宁丰(忻州)律师事务所 邱彩云)

思想纵横

劳动谱写时代华章,奋斗创造美好未来。党的十八大以 来,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关心劳动群众,礼赞劳动创造,强 调"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勉励广大劳动 者在辛勤劳动、诚实劳动、创造性劳动中成就梦想。新时代新 征程,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对于鼓舞全党 全国各族人民挺膺担当、奋发有为,踊跃投身以高质量发展全 面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火热实践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

劳动是人类的本质活动,是推动人类社会进步的根本力 量。马克思指出:"任何一个民族,如果停止劳动,不用说一 年,就是几个星期,也要灭亡"。中华民族5000多年的文明 史,是中华儿女胼手胝足创造出来的;中国共产党百余年的奋 斗路,是团结带领工人阶级和广大劳动群众披荆斩棘开辟出 来的;新时代创造的新伟业,是党和人民一道拼出来、干出来、 奋斗出来的。在长期实践中,我们培育形成了爱岗敬业、争创 一流、艰苦奋斗、勇于创新、淡泊名利、甘于奉献的劳模精神, 崇尚劳动、热爱劳动、辛勤劳动、诚实劳动的劳动精神,执着专 注、精益求精、一丝不苟、追求卓越的工匠精神。这些精神根 植于中华民族勤劳奋斗的优良传统,形成于中国共产党团结 带领中国人民筚路蓝缕的奋斗实践,是马克思主义劳动学说 中国化时代化的精神硕果,是中国共产党人精神谱系的重要 组成部分,为一代又一代中国人民顽强拼搏、勇毅前行点燃了 精神火炬。

高质量发展需要高素质的劳动者队伍,高素质的劳动者 队伍建设离不开精神力量的坚实支撑。劳模精神、劳动精神、 工匠精神激发劳动者建功立业的内在动力、创造热情和奉献 精神,塑造劳动者严谨、执着、实干、创新的美好品质。 航天焊 工高凤林以精益求精的态度练就了焊接火箭"心脏"的高超本 领,用专注和坚守攻克技术难关;港口工人张连钢以刻苦钻研 的精神打破了国外长期的技术封锁,助推中国港口自动化从 "一片空白"到"世界领先"的华丽蜕变;飞机钳工胡双钱以 "100%合格"的追求,铸就了超越机器的极致工艺,用匠心追 求中国大飞机制造的梦想……广大劳动者积极适应当今世界 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需要,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 工匠精神,勤学苦练、深入钻研,勇于创新、敢为人先,不断提 高技术技能水平,在平凡岗位上干出了不平凡业绩,为推动高 质量发展、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贡献了智慧和力量。

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不是一人一域 之事,需要全社会共同努力,推动进一步形成崇尚劳动、尊重劳动者的良好 氛围。着眼于国家发展的战略需求,在产业转型、技术升级等关键领域倡 导实干创新,培养造就与发展新质生产力需要相匹配的知识型、技能型、创 新型产业工人大军,为强国建设积蓄人才力量。强化全学段劳动教育,构 建多渠道传播矩阵,讲述精彩劳动故事、礼赞先进劳模事迹、崇仰大国工匠 精神,在全社会营造劳动最光荣、劳动最崇高、劳动最伟大、劳动最美丽的 社会风尚。通过健全劳动权益保障体系、完善劳动评价激励制度,加大对 劳动模范表彰奖励力度,增强劳动者的获得感、成就感、幸福感,让广大劳 动者充分体会到"强国圆梦,功成有我"的自信自豪之情。

新时代是百舸争流、千帆竞发、万桨齐进的奋斗时代,为每个人提供 了无比广阔的人生舞台。今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进一步全 面深化改革的重要一年。抓住了机遇就能赢得战略主动,乘势而上事业 就能迎来大发展。面对世界之变、时代之变、历史之变,只要我们抱定"一 勤天下无难事"的坚定信念,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勤 奋工作、锐意进取、勇于创造,撸起袖子加油干、风雨无阻向前行,就一定 能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上书写新的奋斗篇章、创造更加 (据《人民日报》) 光明的未来。

学思悟践

秉刚执要谋振兴 固本培元谱新篇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进一 步全面深化改革 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站在全 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历史方位,明确 提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要聚焦农业农村现代化总目 标,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的战略要求,坚持农 业农村优先发展,强化科技创新和制度创新双轮驱 动,为新时代乡村振兴标注了新坐标、注入了新内 涵。作为党员干部,必须深刻认识到,乡村振兴既是 应对百年变局的"压舱石",更是实现共同富裕的"必 答题",要以更主动的担当、更务实的举措、更开放的 思维,在乡村振兴的广阔天地中闯出新路、干出实绩。

心怀"国之大者",淬炼乡村振兴政治担当。党的 二十届三中全会《决定》中作出的重大论断、提出的总 体目标、确定的重要原则、部署的改革举措,其内涵 丰富、博大精深,构筑了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全景 图。《决定》强调,乡村振兴要突出农民主体地位,健 全党组织领导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 体系。作为乡镇领导干部,必须把政治判断力作为 "定盘星",清醒认识乡村振兴不是简单的物质投入, 而是涉及生产关系变革、治理体系重构的系统工程; 以政治领悟力架起"望远镜",准确把握"千万工程" 经验的精髓,将生态优先、共建共享理念融入乡村建 设;用政治执行力打造"推进器",深入分析乡镇在经

济发展、乡村振兴、基层治理、民生保障等方面存在 的问题,在深学细悟的基础上坚持学以致用,把学习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与乡镇的实际工作紧密结 合起来,切实以改革的精神和创新的举措破难题、促 发展、惠民生。

聚焦"民之所需",开拓乡村振兴实践路径。"洪范 八政,食为政首",粮食安全是国家安全的重要基础, 也是乡村振兴的首要任务,只有牢牢牵住粮食安全这 个"牛鼻子",才能为乡村振兴筑牢根基。保障粮食安 全,关键在于保护好耕地这一"命根子"。要严格落实 耕地保护制度,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 化",确保农田就是农田,而且必须是良田;要加强高 标准农田建设,改善农业生产条件,提高土地产出 率;要加强农业人才培养,造就一支懂农业、爱农村、 爱农民的工作队伍,为粮食安全提供人才支撑;要加 强防返贫动态监测,重点聚焦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 致贫户以及因病、因灾、因意外事故等刚性支出较大 或收入大幅缩减导致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群众的 监测预警,做到早发现、早干预、早帮扶。发展乡村 特色产业是促进农民增收的重要途径,也是实现乡 村振兴的重要支撑。要从"土"字上找路子,从"特" 字上谋实招,从"产"字上下功夫,立足于自身区位条 件、资源禀赋、产业基础,围绕"土""特""产"做文章,

培育发展本乡镇强村富民特色产业。要持续开展民 事帮办代办服务工作,聚焦农村"老龄化"、村庄"空 心化"现状,凝聚乡、村干部工作合力,推动服务上 门,着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

秉持"志坚行苦",锤炼动真碰硬干事能力。坚持 把工作放在省市县改革发展的大局中统筹谋划,一年 接着一年干、一张蓝图绘到底;要积极认领任务,细化 分解责任,对改革任务全程负责,一抓到底;要用改革 的思路和办法推动工作,增强把握政策、攻坚破难的 能力;要深入调查研究,切实解决各类堵点问题,努力 成为改革的行家里手;要发扬斗争精神,面对复杂矛 盾,要迎难而上、敢于斗争,以百折不挠的意志把改革 进行到底;要发挥领导干部先锋模范作用,亮身份比 担当、亮承诺比作为、亮实绩比贡献,在干事创业中彰 显"关键时刻冲得上、硬仗面前顶得住"的担当精神。

新时代赋予新使命,新征程要有新担当。党的 二十届三中全会为深化农业农村现代化改革、全面 推进乡村振兴提供了强大的理论支持和实践指引, 我们要以全会精神为指引,发扬党员干部能吃苦、能 战斗、有担当的优良传统,解放思想、迎难而上、奋楫 笃行,一步一个脚印推动改革任务落地见效,奋力谱 写中国式现代化忻州实践新篇章。

(中共忻州市委党校第16期中青班学员 任岳红)